

角落里的青春

浅末年华卷

回味青涩往事，
解密成长密码

年轻的我就要远航
我逆风张帆
寻觅大人那句“长大后”的由来
在那个地方
有个公主会告诉我
与此有关的
答案

喵星人 爱上公主

主编 / 刘勇



中国财富出版社
CHINA FORTUNE PRESS

角落里的青春

014039538

1247.7
1618

回味青涩往事，
解密成长密码

喵星人 愛上 公主

主编 / 刘勇



北航 C1724297

中国财富出版社

1247.7

1618

8622033238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喵星人爱上三公主/刘勇主编. —北京：中国财富出版社，2014.3

(角落里的青春·浅末年华卷)

ISBN 978 - 7 - 5047 - 5059 - 4

I. ①喵… II. ①刘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281363 号

策划编辑 王秋萍

责任印制 方朋远

责任编辑 白昕 白柠

责任校对 梁凡

出版发行 中国财富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0 楼 邮政编码 100070

电 话 010 - 52227568 (发行部) 010 - 52227588 转 307 (总编室)

010 - 68589540 (读者服务部) 010 - 52227588 转 305 (质检部)

网 址 <http://www.cfpress.com.cn>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兴星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47 - 5059 - 4/I · 0105

开 本 710mm × 1000mm 1/16

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张 15.5

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字 数 286 千字

定 价 30.80 元

目录

Contents

去年今夕

- 不会再有下一个矮冬瓜喜欢你了 /3
喵星人也怕妖孽 /9
有一种会意,在一个微笑之间 /16
谁让幸福落在纸条上 /27
美羊羊小姐爱过灰太狼先生 /35
糖果与小熊 /41

梦里呢喃

- 阿秋君是有点小心思的 /53
夏夜和忧伤 /67
我只是很想你,硬币先生 /87
安安 /98
第三个耳洞的故事 /102

不负我心

- 每个公主都有个王子,可骑士怎么办 /107
冤家,和我成家吧 /112
小世界 /122
漂流瓶 /134
素白 /141
会有天使替我去爱你 /146

若是凡花

目 录

- 莫子阳,你真讨厌 /155
伊依 /161
要找幸福请回头 /177
我亲爱的,刘太太 /196
如歌似夏 /201
火车,永不到站 /209

人在江湖

- 灵犀蛊 /217
香如萍,醉月光 /222
真心话芯片 /227
呼拉拉的魔女棒 /229
舞蛇 /235
妖精之魅眼 /238

去年今夕



不会再有下一个矮冬瓜喜欢你了

■ 伤小夏

今天阳光很灿烂，我的心情也很灿烂。

我推着自行车走进新的学校。录取通知书就安安静静地躺在我书包里。

停好车，走进新的教室，第一眼看见站在讲台上的老师时，心里有了些许失望，与我想象中气宇轩昂的样子相比略有逊色啊。

我扫了一眼班里的同学，竟然大部分都是我熟悉的面孔，其实也对，我们小学分配到这所中学的人最多。中间难免有许多小学同学。

男女自动分成两派，右边是女生，左边是男生。我也理所当然地走到了女生聚集的地方坐下。

我左边是李莹，她是我小学同学。她小学时很矮，总是坐在最前排，而我却发育得早，总是坐在最后排。后排不知前排的事，前排不晓后排的忙。我跟她自然也没有多少交集。但我们总归是同学，所以很快就友好地谈上了。

第一天早上报到结束后，下午就可以回家了。我收拾东西准备回家，从小学的轻松到初中的烦琐，我也早早地做好了心理准备。

当天晚上躺在床上，我终于还是没忍住今天最大的发现，自个儿咯咯地偷笑起来。因为我知道我又跟尚斌一所学校了。

当我下午回家时，我路过公示栏，我看见了高高的、穿着白色T恤的他从我身边经过。

他竟然也在这里？

报到前我就一直很难过，因为尚斌户口不在这里，所以考完试后，他自然而然地被分到别的学校。当时听说时，我心里很难过。但又想这是一个可以忘掉他的好办法，所以我欣然接受了。但从今天那聒噪的心跳可以看出来，我依然记着他。

我掐掐自己的胳膊，嘲笑自己：看看，没出息啊，看你高兴得跟什么似的！



可没有办法啊，这就是暗恋嘛，是女孩就会有暗恋嘛！

那天晚上我做了个梦，梦里他转身看着我说喜欢我。

“我也喜欢了你四年！”我对着他的身影大声喊着。我以前一直不敢告诉他，因为如果我说了，他一定会拒绝我，所有人都会嘲笑我不自量力。嗯，最起码我是这样想的。我是那么的不起眼。又矮又黑又胖。

我时时刻刻都在幻想着有一天我瘦了、白了、美了，然后告诉他，我喜欢他。仅是这样，没有其他非分之想。我只想让他知道，有个矮冬瓜喜欢他。

二

“我有些失望的老师，是教语文的；可爱而又严厉的老师，是教数学的；幽默风趣的老师，是教英语的；口齿不清又有点儿小龅牙的老师，是教历史的；胖胖正经的老师，是教政治的；高大但秃顶的东北老师，是教体育的……”

我在日记本上写了初中生活的第一天，还有我对所有老师的描述。写着写着，我竟被自己逗笑了。日记的最后，当然少不了尚斌。

“我今天又看见他了，他好像跟同学处得不错，真开心啊。对了，今天是四周年纪念。”我画上句号，心里咚咚直跳。今天是那个叫做“暗恋”的小东西的生日呢，它四岁了。

我趴到书桌上，看着书桌上的镜子，做着可爱的鬼脸。做着做着，我便放弃了。镜子里的自己很胖很丑。

虽然我一直都明白自己的缺点，但只要不对着镜子，我就感觉自己是最完美的。即使身后总有些人叫着“胖子胖子，冬瓜冬瓜”，让我一直很难过。

其他女生遇见这种情况会怎么办呢？

肯定是拼命的减肥，然后证明给他们看，闪瞎他们的双眼。可我怕苦怕累，没耐心也不愿坚持，所以我就只能在他们叫我胖子的时候赔笑，假装自己不在乎喽。

那被自己喜欢的人叫冬瓜呢？

对，尚斌就是如此。他曾在与我擦肩而过时说了句“冬瓜”。

事实上，他曾给了我无数的幻想，让我误以为我是众多喜欢他的女生中最特别的。

比如，小学时，中午他喜欢在篮球场上打球，我路过斜眼瞧他，他也会斜眼看我。我马上跑回教室，开心得不得了，然后在教室门口一转头，他竟



在我身后，每次都这样。

男生都喜欢瘦女生，我一直都明白这一点。尽管被尚斌说成是冬瓜，我也依然懒得减肥。

我依然喜欢他，依然认为自己是完美的，依然认为他会注意到我。

后来，我认识了尚斌班里的一个女生，她叫婉莹。因为长得很高、很白，所以看不出胖，只觉得很漂亮。

在初二那年，“暗恋”大了一岁，我终于没忍住，将深藏多年的秘密告诉了尚斌的一哥们。我千叮咛万嘱咐，千万不要跟别人说，但他还是把尚斌叫到了我们后门窗户，指着我说：“你看那女生怎么样？”

他很夸张地往后倒，大声说：“哇，长得也太恶心了吧。简直就是个冬瓜嘛。”

这句话班里的女生都听到了，她们一起嬉笑着看着我，而我却依然笑着疯癫，装作无事。

我笑着到了家，笑着对爸爸妈妈说在学校的事，笑着对妈妈说：“今天饭真好吃”。期间偶尔会有控制不住的泪水跑到眼眶里，我就眯着眼，把眼泪逼回去。

直到晚上我才敢扑到床上捂着被子哭，然后继续喜欢他。

三

以前放学我都是自己一个人走，认识了婉莹后我偶尔会与她结伴。

路上我们会胡乱聊天，说着说着她就扯到了尚斌身上。

她问我：“你真喜欢了尚斌五年啊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她竟然连年数都如此清楚。

“我们全班都知道有一个女生喜欢了尚斌五年。”婉莹低头笑着看着我，我哑然。没想到信息传播得这么快。

“喂，你知道他做过我男朋友吗？”婉莹又爆出了一个我都不敢想的事情，我只是呆呆地摇着头。

“他追的我，追烦了，我就答应他了。但是只维持了三天，我就把他甩了。”她说得风轻云淡，我却听得心惊肉跳。

“我再告诉你一个秘密，你不准跟别人说哦。”

我点点头。

“他喜欢看女生的头发。”



我一愣，他有这种嗜好？

我对尚斌是完全不了解。他喜欢什么颜色，什么星座，生日，QQ号，手机号我一概不知道。我不敢问，因为喜欢他的女生太多了，而且她们都是瘦瘦的、美美的那种。

我也不敢告诉别人我喜欢他，我怕他们笑我。但我竟然会一时冲动告诉了他哥们，真是中了邪。

他们肯定会聚在一起，大声地嘲笑我，然后去调侃尚斌。

再想想，婉莹长得很漂亮，尚斌会追她也是应该的。

我带着这个秘密，跟班里人打闹，听着他们带着嘲笑的口吻叫他的名字。我并不是从一开始就自卑，而是他们一遍一遍地告诉我，我配不上他。所以我只好把话咽进肚子里。

他们不知道，我曾因为他叫我的名字而开心了一整天，连晚上睡觉都能笑出声来。他们不知道，我曾因为他跟小学同学熟识而吃了很长时间的醋。他们不知道，我有多喜欢他。

我问自己，既然他都知道你喜欢他了，既然他还是叫你冬瓜，你还在坚持什么？问了好几遍，我也没想出个答案，只是一直一直一直地喜欢他，不管他是明着拒绝，还是暗着讽刺，我都会选择自动忽略，然后依然坚持着。坚持到我看不见他，心跳不再加速，心情也不再紧张。

只有我明白，我还是喜欢他。

同学知道我的心思后，也会惊讶地说：“你还喜欢他呢！”

听到这种问题，我会感到奇怪，这有什么不对？我就是忘不了他。

我曾信誓旦旦地说：“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他的。”我也一直坚信着那句话：爱上一个人需要一秒，忘记一个人却需要一辈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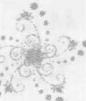
四

初三了，我们的教室换到了上届初三用过的六楼最靠边的教室。

因为新奇，我们会在上课的时候看上届初三在墙上留下的话，那些誓言，那些约定。

过了很长时间，他们渐渐忘却了我对尚斌的感情，也没有人再提起，这正是我想要的。“暗恋”也成了六岁的娃娃。

从小学三年级到初中三年级，六年的时间，我以为我已经出落的很好了。所以我对尚斌开始有些大胆地表达爱慕。例如，在墙上写上“我爱你”



然后添上他名字的缩写。我最大胆的事情，也不过如此了。

后来我找了李建，他跟尚斌关系不错，我让他去告诉尚斌，我中午午休时在B班等他。

他张着嘴，看着我说：“哎哟喂，你怎么还喜欢他呢。都几年了……”

我哈哈地笑着，拍着他肩膀，说：“不多不多，六年有余，是个吉利数。”

午休，我跟彤彤吃完饭回来，岳晓琪才离开教室。

我高兴地冲岳晓琪喊着：“我们先去你们班了，等会儿他也来吧？”

岳晓琪回了一声：“哦？”

看起来她脸色有些差。

“她可不知道你说的他是谁！笨蛋。”彤彤在一旁说着。我想了想，也对，还没告诉岳晓琪呢。

然而等了很久，岳晓琪没回来，他也没来，我不禁有些失望。彤彤拉了拉我说：“喂，你没事儿吧？”我摇了摇头，我现在心里只有一个想法，就是去狠狠地教训一下李建。

我冲彤彤摆了摆手，说：“你先回去吧，我去问他为什么没来。”

我跑到校门口，跟门口的礼仪生站在一起，看到李建，我便一把抓住他。

“喂，他为什么没来。”我用手指着他，一脸愤怒。

“姐，我叫你姐还不成吗，咱回去再说行吗，这学校门口，给我点儿面子。”李建双手合十，一脸委屈地求我。我强压怒火说了句：“好吧。”

“我跟他刚想要回学校，就看见岳晓琪了，她说：‘你跟彤彤回家了’，所以他也就回去了呗。”李建轻描淡写地说着。

我眯着眼问他：“你说的是真的？”

“是啊是啊，她穿了个带条纹的衣服，跟斑马一样。”听着他的描述，我也渐渐冷静下来了。我没有说话。李建却还不停地说着。

“她干嘛要这么做。”我打断了他絮絮不止地说明。我以为李建会安慰我，谁知道他竟然回了句：“我哪知道。”

“不行，我得去问问她。”

“啊？姐，姐姐，算了吧。”他拉住我，着急地劝说着。

“放开我，我一定要去。”我甩开他的手。

“大姐姐，我求你，我请你吃冰激凌怎么样？”

“好吧。”我咬紧牙关，心里说，算她走运。

下午自习课的时候，彤彤递了张纸条给我，她说：“岳晓琪下午没来上课，据说是发烧，正在医院输液。我问到她的电话了，她说中午没碰到李建。”



我看着这些字，吸吸鼻子。明明知道是这种结果，干嘛还难过，受的打击又不止这一次了。我把那张纸叠好放进笔袋里，然后继续写作业。

我不恨尚斌没来，我恨李建骗我。

晚上，我坐在电脑面前看网络上的笑话，笑得没心没肺，但心里总有个地方很不舒服。虽然他已经暗暗讽刺我好几回了，可毕竟这是我第一次这么主动啊，所有的难过都没这一次来得猛烈。

手机突然震动起来，是李建发来的信息，他说：“你要记住一句话，是你的就是你的，你不要也不行，不是你的，不管你怎么争取他也不是你的。”

我回了句：“你想说什么？”

他说：“不想说什么。”

我又回了句：“李建，我就问你一句话，岳晓琪真的跟你说得一样吗？”

很久很久之后，手机才重新震动起来。他说：“不是的，我是怕你受不了现实，所以就……对不起啊，你要怨就怨我吧，不关他们的事。”

看着李建发过来的信息，我想我应该谢谢他。谢他没有再骗我，谢他一切原来是为了我好。

我抱着手机，只是静静地掉了几滴泪，没有号啕大哭，没有歇斯底里，没有撕心裂肺。

我想，傻瓜，冬瓜，振作起来吧，第二天继续找准时间出发，然后在八路车上偷偷地看他背影。

这叫什么？死心眼儿。

手机再次震动起来，我犹豫了很久，最后还是打开了短信，还是李建的。

“我对你的关心，你不要也不行！冬瓜！”

我终于忍不住大哭起来，眼泪流了手机一屏幕。

我想，就算手机被淹了，我也不会关掉这条短信的。因为我不仅是个冬瓜，还是个傻瓜，一直不知道背后那个默默关心自己的人，居然就是他。

喵星人也怕妖孽

■ 爱笑的柠檬

林莞初见他，是在迎新晚会的后台。她是后台化妆师，他是表演者。他的脸很白净，五官清秀，略微有点欧洲人的影子。他很帅气，人又好，是学校的校草。他的节目是小提琴独奏，在最后一个。等她帮他化完妆，已经是倒数第二个校花的节目了，芭蕾独舞。

校花名叫李婉，人长得漂亮，舞跳得又好，因此，有许多男生追她。

“这个女的舞跳得不错耶。”他说话的时候嘴微微上翘，很媚人，林莞渐渐看得出神。

“丫头！”他拍了拍她的额头，林莞这才回过神。林莞这时终于明白了，为什么那些女生要争着给他化妆。

“哦。”林莞心里有点酸酸的，不是滋味。当她还在为了是否爱上他而天人交战时，通知他上台的同学来了。

“要去看我的表演吗？爱出神的丫头？”他转过来，问林莞。林莞点了点头，跟了上去。

林莞注视台上专注的他，有点小心动，他认真时的样子比平常帅多了。表演快结束了，他拿着话筒，准备结束这个晚会。

“刚才这首曲子献给每一个为了这场晚会而努力的人，新年快乐。”把话筒递给收话筒的同学后，他使劲朝林莞这里挥手。顿时，林莞周围的女生沸腾起来。

“啊，许墨在看我耶。许墨许墨。”

林莞看向身边，是李婉。

“哼，不就是一个男生而已嘛，我们回去。”李婉拉着林莞走回宿舍。

林莞转头，只看见许墨一脸失落，放下手，走进人群。其实，林莞和李婉并不在同一个宿舍，即使她们的床只隔了一堵墙。但学校宿舍的隔音效果



不好，再加上李婉声音很大，就导致了林莞听得到本宿舍的声音，也听得到隔壁宿舍李婉的声音。

这个晚上，林莞的宿舍刚熄灯没多久，就听到李婉她们的声音。

“婉婉，你今天跳得好美呀。连许墨都向你献曲呢。”

“对呀，对呀。你没理他，走的时候他多失落呀。”

“可是婉婉不是拉了一个人走。”

“那个女的连名字都没办法让人记住，怎可能是她。”

“安静！”李婉生气的声音在隔壁响起。林莞的脸上浮现出一抹无奈的笑。对呀，说不定他对比他小的女生都叫丫头呢……

她连名字都没办法让人记住，怎么会是她呢？林莞拉了拉被子，把头埋入枕头里，陷入梦乡。

梦里，许墨从远处走来，对着她叫丫头。她笑了，正准备扑过去，背后却被人撞了一下。回头看，李婉像只高傲的天鹅向许墨走去。许墨把她拥入怀中，而李婉转过来，脸上尽是嘲弄。“就你，长得平凡，要胸没胸，除了读书，连一技之长都没有，还妄想跟他在一起？痴心妄想吧！”

然后就醒了。

高中生活忙碌且无聊。林莞一个人漫步在学校的后山。后山有大片大片的桂花林，是午后散步的好去处。树叶间，隐隐约约有一个人影。

林莞拨开眼前的树枝朝那一看，是许墨。他也喜欢桂花？

林莞刚想过去问问，可隐约中传来了一阵脚步声，阻止了她，仔细一看，是李婉。林莞刹那间恍然大悟，心里略微有点苦涩。

许墨怎么会喜欢桂花呢！更何况还是没开的桂花。以后还是别来这里了，免得撞到他们约会引来不必要的尴尬。

一个人回到教室，坐在座位上写点题目。刚做完一题，班长就凑了过来。“林莞。”

林莞缓缓抬起头，同时在脑子里清理出关于这个班长的信息。班长叫吴承武，是许墨的兄弟，篮球队队长，室友囡囡喜欢他，是他的小学同学。

“林莞，那个，班里的学习委员你当咋样？”林莞一愣，自己虽然成绩不错，但仅仅是第二名，第一是……

“许墨，许墨呢？”

“他已经当了副班长了。”林莞纠结了片刻就点了点头，“那好吧。”到了期末，同学们的学习更加紧张了。

一天，班主任把班里的干部们都叫了出来，“要到期末了，这是你们高中的第一次联考，对班级很重要。我不要求你们把年级前几名都包了，但也要全部进入前二十名。你们要给班里的同学们做榜样的。”

林莞的班主任是个宽容、和善的年轻老师。她的思想和别的老师有些不大一样。还记得她在开学的第一句话就雷死了这个尖子班的学生。

“你们谈恋爱，我不反对。只要不影响学习，我就不管。”

因此，她被同学们亲切地称为“圣母”。

这位“圣母”和颜悦色地讲完一段话后，叫林莞和许墨留了下来。

“林莞，许墨。你们都是全市前三名。我希望你们能做同桌，互相帮助保持这个成绩。当然，如果能够在一起那就更好了！”

林莞能明显地从“圣母”的眼中，看到了泛滥的桃心。就这样，林莞和许墨做了同桌。

三

第二天一早，当林莞坐在许墨身边的空位子时，N的n次方条视线射在了林莞的后背，林莞甚至都觉得后背已经火辣辣的了。林莞第一次遇到这样高度集中的视线，根本不知道该如何是好。可这时许墨凑了过来，这个举动让林莞的后背仿佛着了火一般。

她没办法，只好看着在一旁偷乐的许墨，装作一副无所谓的样子，心里暗暗骂了一声：“祸害。”

虽说林莞和许墨是老师安排在一起的同桌，但林莞还是被大家从遗忘的空气推到了风口浪尖上。走到校园里，时不时有人指着林莞议论：“看，就是那个狐狸精，勾引的许墨。我的男神啊。怎么就这样当了别人的同桌呢！”

“一定是那个贱人去求老师让她和墨墨坐同桌的！”林莞对此十分无奈，骂就骂吧，怎么连华妃体都出来了。

就这样，被骂了一个星期后，开始有人化言语为行动恶整林莞了。她的书莫名地被写上了字，她的资料莫名失踪。她上厕所时有人跟踪拍照。最变态的就是有人把毛毛虫丢到她床上。要不是她的室友及时发现，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呢！

桂花林里，林莞抱着她最喜欢的树大哭。“大树，为什么喜欢他这么难



呢？连当他的同桌都要受人排挤啊！”林莞尽情地哭着，她并没有看见，一个她认识的人站在不远处凝望了她许久后才离去。

“莞莞，这是你上次要我找的人，其中一个在这。”室友囡囡将手中的纸片递给林莞。

“另一个曾经是我同班同学，不过现在好像改名了。”

“谢了。”林莞拿起包，走出了学校。自己有多久没离开过学校了呢？林莞想。自从上初中开始吧。林莞从八岁送走妹妹林琪开始，就已经没有家了。为了不影响学习，她打工都是在校区里找的。

校区是这个城市文化场所的集中地。这里有图书馆、学校、博物馆和政治机构等。虽然林莞只有在打工时，才能进入图书馆和博物馆，但她已经很满足了。

乘坐公车驶入郊区，行驶在长长的泥巴路上，扬起一阵阵尘土。“咔嗒咔嗒”的声音随着公车的颠簸频率而改变速度，车上的人也在逐渐减少，最后只剩下林莞一人。

“小姑娘，来11医院看人呐。”司机大叔看着后视镜里的林莞笑了笑，露出两排黄灿灿的牙。

“小姑娘，一小时以后车还会过来一趟。”车子停稳后，司机大叔转过头看向林莞。

林莞点了点头，手里紧紧攥着纸片走进了11医院。一会儿后，一辆黑色保时捷365A也停在了附近，一个男子走下车，和前面的人说了几句话便走入了11医院。

11医院，其实是个精神病院。

林莞走到一个类似办公室的地方问：“请问，443病房怎么走？”一个中年医生转过身，打量了一下林莞，说：“看望病人？跟我来吧。”说罢，直接转身出门。

在空荡荡的走廊里，林莞感到一种莫名的紧张和恐惧，那白白的墙壁，白得瘆人，好像有什么东西会从里面爬出来。

“你是443号的家属？”中年医生偏头问。

“嗯，女儿。”

医生停了下来，推了推眼镜，再次仔细地打量林莞，“你是林琪？”

林莞摇摇头：“她的姐姐，林莞。”

医生指了指走廊的最后一个房间，拉开门：“进去吧。”

房间里也同样是惨白的墙壁，摆着几张床铺和椅子，唯一与寻常房间不